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6年02月07日至2026年05月06日止。

第 88732771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11月21日

商 标

宜笑香

申 请 人 王涛

地 址 湖北省宜昌市伍家岗区港务新村21号

代理机构 四川麦创智汇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43类：饭店；中餐厅；咖啡馆；自助餐厅；餐馆；快餐馆；餐厅服务；提供网络预订餐饮服务的餐厅；餐厅；养老院